11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—健康與體育領域分團「分區策略聯盟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:11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—健康與體育領域分團計畫 **貳、目標**:

- 一、強化中央分團與地方分團之互動,建構中央地方專業成長社群網絡, 促進課程、教學與研究之聯結與深化。
- 二、觀摩地方輔導團之健體特色課程與教學,促進各地方輔導團課程與教學經驗交流。

叁、辦理單位:

一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二、承辦單位:中央輔導團健康與體育領域分團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

肆、參加對象:

一、本分團委員、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員。

二、各分區縣市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課程督學、召集人。

三、各分區縣市健康與體育領域(國中小)輔導員及相關行政人員。 (國中小各遊派至少2人以上參加)

伍、辦理日期:(暫定)

日期	區域	參加縣市	協辨縣市
114年04月17日(四)	北區	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 基隆市、宜蘭縣、花蓮縣、	台北市
114年04月10日(五)	中區	新竹市、新竹縣、苗栗縣、 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 雲林縣、	彰化縣
114年04月18日(五)	南區	嘉義縣、嘉義市、臺南市、 高雄市、屏東縣、臺東縣、 連江縣、澎湖縣、金門縣、	高雄市

陸、活動地點:

一、北區: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。二、中區:彰化縣和美鎮新庄國民小學。

三、南區:高雄市立橋頭國民中學。

柒、活動內容與方式:

- 一、各區每學年辦理一次,每次以一整天為原則,由各區地方團輪流辦理與 安排特色課程活動內容。
- 二、「健康與體育數位教學示例分享」:
 - 1.數位融入健體課程之發展歷程與實施成效。
 - 2. 健體數位課程推動策略與技巧交流。
- 三、由協辦縣市規劃在地特色課程與教學之活動,其活動內容與方向須符合:
 - 1.活動內容能夠展現縣市在地特色的健康教育或體育教學課程,且符應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精神,以達到啟發生命潛能、陶養生活 知能、促進生涯發展、涵育公民責任的教育目標,具有啟發素養導向 教學活動的效益,並可實踐於課堂教學之內容為佳。
 - 2.辦理方式可以踏查、實作、觀摩、展示等,以增加各縣市間交流互動及 研習成效。

四、活動流程:

時間	內容	主講人	
08:30~09:00	報到		
09:00-09:20		劉潔心教授	
	開幕致詞	程瑞福教授	
		主辦縣市召集人	
09:20~09:30	健體領域重要政策及研發示例宣導	蕭雅娟教師	
09:30~10:30	地方輔導團數位教學課程示例分享	各縣市輔導團	
10:30~10:40	茶敘		
10:40~12:00	地方輔導團數位教學課程示例分享	各縣市輔導團	
12:00~13:00	午餐		
13:00~14:00	縣市在地特色課程 踏查與實作(健康)	主辨縣市輔導團	
14:00~15:00	縣市在地特色課程 踏查與實作(體育)	主辨縣市輔導團	
15:00~15:20	茶敘		
15:20~16:00		劉潔心教授	
	綜合座談	程瑞福教授	
		分團委員	

捌、預期效益:透過分區縣市聯盟,加強聯盟區域縣市之交流,瞭解地方輔導 團運作情形,並能體驗在地特色課程,以及提升素養導向的教 學設計思維,提供中央與地方縣市溝通之平台,促進地方團務 運作順暢。

玖、經費來源:11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—健康與體育領域分團 計畫經費核支。

拾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,未盡事宜得另函補充修正之。